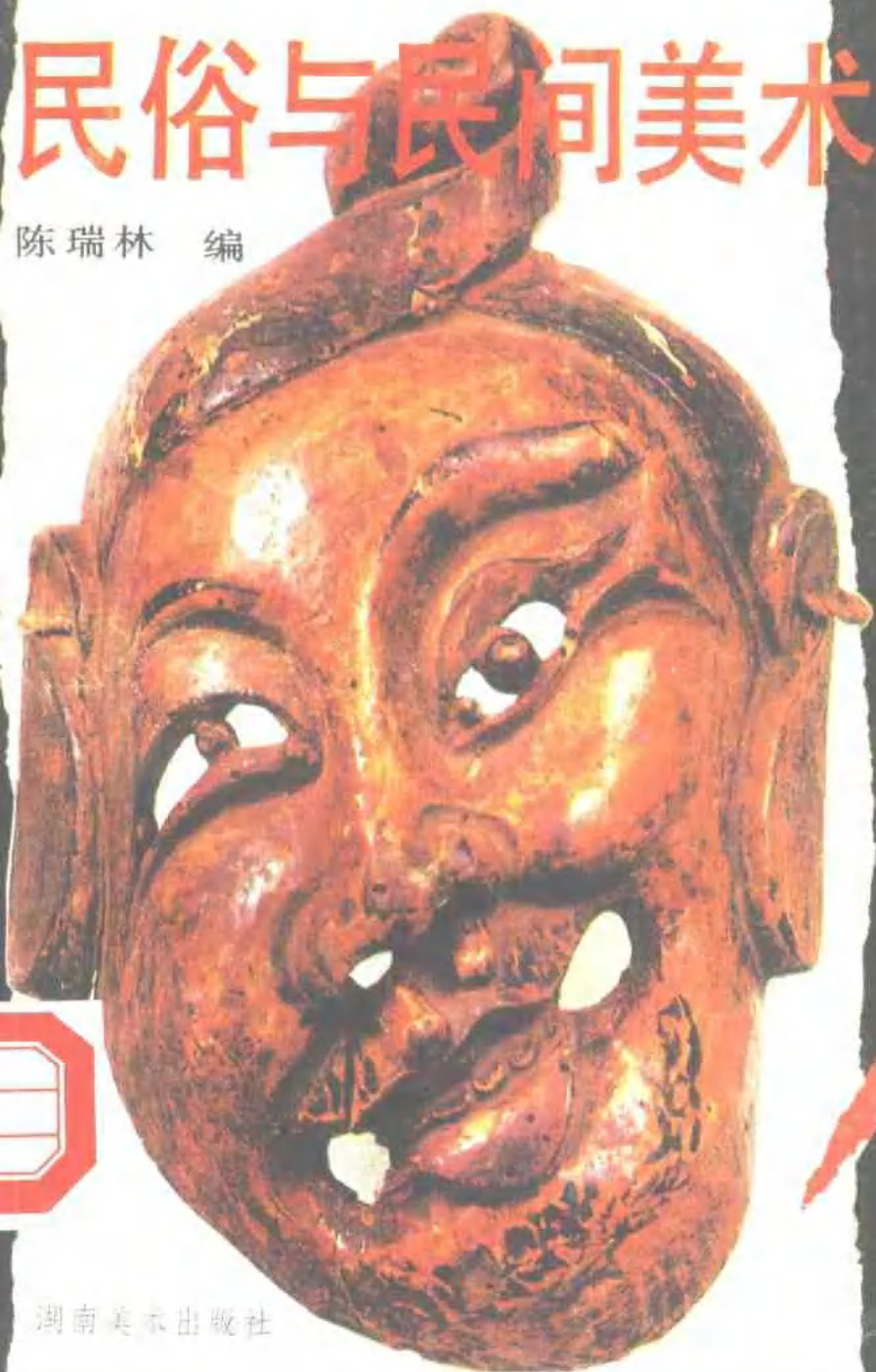


民俗与民间美术

陈瑞林 编



湖南美术出版社

民俗与民间美术

陈瑞林编



湖南美术出版社

责任编辑：周济祥

封面设计：陈巽如

民俗与民间美术

湖南美术出版社出版·发行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长沙市人民路61号) 开本：787 × 1092毫米 1/32 印张：9.125 字数：16.5
1990年10月第1版 1990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 - 1500

ISBN 7 - 5356 - 0331 - 9 / J · 276 定价：4.50元

目 录

- 序 钟敬文 (3)
- 民俗学与民间美术 张紫晨 (8)
- 古龙觅踪 曹振峰 (23)

民间剪纸中的“抓髻娃娃”	靳之林 (61)
民间年画与民俗	王树村 (93)
傩面具与巫文化	陈瑞林 (134)
民间戏曲与民间美术	薄松年 (161)
民俗与民间服饰	丘桓兴 (186)
岩画与远古民俗	蒋振明 (225)
贵州施洞苗绣的原始梦魇	岐从文 (240)
略谈藏族衣食住行中的美术	安旭 (254)
编后记	陈瑞林 (284)

目 录

- 序 钟敬文 (3)
- 民俗学与民间美术 张紫晨 (8)
- 古龙觅踪 曹振峰 (23)

民间剪纸中的“抓髻娃娃”	靳之林 (61)
民间年画与民俗	王树村 (93)
傩面具与巫文化	陈瑞林 (134)
民间戏曲与民间美术	薄松年 (161)
民俗与民间服饰	丘桓兴 (186)
岩画与远古民俗	蒋振明 (225)
贵州施洞苗绣的原始梦魇	岐从文 (240)
略谈藏族衣食住行中的美术	安旭 (254)
编后记	陈瑞林 (284)

序

· 钟敬文 ·

从史前考古材料看，旧石器时代的原始人群已经能绘制出颇有写实意味的壁画。考察近代遗存在世界各地的许多原始部落，也大都拥有着不少绘画、雕刻和工艺美术品。人类艺术是伴随各种社会文化同时萌发出来的，它的历史十分悠久。

原始艺术大都强调其实用性（如果依照某些学者的说法，将原始宗教、巫术等作用也算在内），在制作实用器物时，产

生了审美意识和审美手段的胚芽。因此可以说，审美也是人类原始精神不可缺少的一种机能吧。

中国是世界上开化较早的国家。就有文字记录的历史验证，已经有三千多年的历史，出现原始的艺术品，更可以追溯到距今六千多年以前。在汉民族发展的历史长流中，我们的祖先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同时不断吸取、融化了许多异质的文化。今天中国的文化就是汉民族和祖国疆域内几十个同存共荣的兄弟民族文化的共同结晶。艺术是民族文化的重要构成部分，今天中国各民族艺术宝库的丰富和珍贵是不言而喻的。

在丰饶的中国艺术文化中，有不少是封建时代上层阶级分子的成绩（例如“文人画”之类），但更多的却是由历代人民、特别是由历代劳动人民所继承和创造，这就是我们所说的包括“民间美术”在内的“民间艺术”。在社会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各个领域里，多姿多彩的民间艺术品无处不在。正象春天到来，到处点缀着嫣红姹紫、芳香醉人的鲜花一样。

民间美术是民俗现象的组成部分。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民俗处处存在，民间美术同样处处存在。没有一个人能脱离风俗习惯而生存，也没有一个人能够完全不与民间美术（例如种种工艺美术品）发生关系。

社会的各种文化现象是相互关联、相互辅助的。民间美术不仅本身是一种民俗现象，也和其他的民俗现象密切相联。例如年画、窗花这些民间美术品，既与汉族群众春节庆祝活动有关，也与民众的原始宗教、巫术的思想行为有关；精巧绘制出来的风筝，既是春天游戏的民间美术品，又是远古时代原始宗教、巫术活动的孑遗。民间美术是众多民俗活动中的一个环

节。

正象原始艺术一样，民间艺术品大都具有实用意义。社会在发展，民众的心理也发生变化，有的民间美术品的实用性逐渐失去或者淡化，而艺术性的要求愈加增强。实用性虽然对民间美术品的艺术性有所制约，但并不排除其艺术性的追求。在某些情况下，实用性还促使了民间美术品的艺术性更加发展。

民间美术品的创作者，一般是社会的广大群众和从中产生的优秀师匠。比起上层阶级专业美术家的作品来，民间美术无疑有着很大的通俗性。这种通俗性，从某种意义说来，也就是强烈的民族性，这是一种很可宝贵的艺术品质。

以往我们对于民间美术有一种不正确的看法，认为民间美术品的制作是世代相传、师徒授受，只有因袭，没有创造。比起上层社会的专业美术家，一般来说民间美术品作风比较稳定，带有比较浓重的因袭性质。但是，民间艺术家决不是处处事事“描红格子”的无能之辈。对于生活他们充满了热爱，有着深入的体会和精密的观察，有着独到的审美体会和艺术情趣。这就不可能使他们的作品如刻板一样重复和雷同。更何况时代环境和艺术接受者的需要、兴趣也在变化，或大或小对民间美术品的作者产生影响。优秀的民间艺术匠师，不会在前人的身后亦步亦趋，他们时时刻刻都在追求艺术的创造！如果我们否认民间美术家的创造才能，就无法说明这一事实，即民间美术不但同一种类作品（例如剪纸）不同时代、不同地区面目各异，就是同时同地同一题材的作品也常常呈现出不小的差别。

民间美术在生活中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它不但是民族艺术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是构成民族文化的基石。忽视民间美术，就不可能真正了解民族文化和它的基本精神，不将民

间美术当作民俗现象来考察，不研究它与其他民俗活动的联系，出就使民间美术失去了依托，不可能对民间美术有深层的了解。

前面说过，我们国家的民间美术是丰饶多姿的。汉族和几十个少数民族的民间艺术，是世界艺术之国的一个大花园，这是我们中华民族的骄傲！

但是，由于今天中国正处在一个大变革的时代，社会的大变动，带来了文化的大震荡。许多陌生的文化汹涌而来，中国的传统文化包括民间艺术受到推排、淘汰，这是中国传统文化兴衰绝续存亡的关键时刻！有不少同志看到这一点，并且因此感到忧虑和焦躁。我们决不是文化保守主义者，但是我们珍惜中华民族千百代人创造、积累起来的艺术文化！面对民族的重大事件，我们要大声疾呼，请人家都来关心民俗遗产，动手抢救民间艺术！时间紧迫，稍纵即逝！首先，要迅速全面地进行调查、搜集（包括录音、录像、实物采集等），进一步加以整理、研究。要做好这一工作，必须建立民俗艺术博物馆，举办民俗艺术展览会，以及充分利用各种文化科学研究机构，设立各种形式的研究会，开设各类专题的讲习班等。传统的民俗文化（包括民间艺术），只有经过科学的整理和研究，才能发挥它们的学术价值和现实作用。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精神文明建设，要求我们对中国文化进行科学的研究，要求我们写出质量较高的中国文化史（特别是以人民群众为活动主体的中国文化史），要求我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民俗学、社会学、美学、艺术学和工艺学等学科，而这些工作要想取得较大的成绩，就不可能忽视对民间艺术

(包括民间美术)的研究。

中国人民正在努力创建新的社会风俗习尚，固有的民间文化历史的叙述和规律的阐明，对于创建社会主义新风俗是不可缺少的借鉴。民间艺术遗产（包括民间美术）经过鉴别、选择和改造，不少成分可以转化为今天新文化的一部分。此外象正处在热点的旅游事业，大量利用民间艺术品，引起了中外群众的极大兴趣，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更无须我在此细说了。

总之，民间艺术的发掘、保存、整理和研究，是不容忽视的一件大事。因此，我欢迎中央工艺美术学院陈瑞林同志选编《民俗与民间美术》文集的出版，并且乐意为这本书写了以上的话。《民俗与民间美术》的出版，不仅初步显示了近年民俗艺术研究的初步成果，而且将促使今后有更多的民俗研究工作者和美术工作者（尤其是民间美术工作者）携起手来，更广泛更深入地将这个工作进一步做下去，并使社会对此有更多的理解和支持。这是一件值得赞许的事情。

1988年4月16日，于北京

友谊医院，时年八十又五。

钟敬文，1903年生，中国现代民俗学，民间文艺学的开拓者之一。20、30年代在广州中山大学、杭州浙江大学等校任教时，即参加组织民俗学会，编辑民俗学杂志和丛书。1934年赴日本早稻田大学留学，学习神话学、民俗学等。两年多后回国，曾在中山大学、香港达德学院、北京师范大学任教，现为北京师范大学教授、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主席，中国民俗学学会理事长等。著有《民间文学谈藁》、《钟敬文民间文学论集》等书，还出版了散文集，诗集多种。

民俗学与民间美术

张紫晨

对于民间美术我是门外汉，民俗学懂得一点，也不多，讲这个题目，不一定能讲好。但是，我从民俗学的研究过程中，感觉到在民俗现象里面，有关民间艺术的东西很多。以往搞民俗学研究的人，往往只注意民俗学本体的研究。当然，本体的里头也有民间艺术的问题。但是，却没有看重这个问题，另一方面，搞民间美术的人常常也只是局限于艺术本身。把民间美术研究和民俗学研究联系起来，用民俗研究的眼光来考察民间美术现象，目前进行得还不够，这可能有种种的历史原因。现在的学科划分越来越细。相互之间的学习，相互之间的横向联系，以至于学科性质或者是研究对象的某些交叉点，都出现了许多割裂的现象，我希望通过这次机会，能把民俗学与民间美术研究二者联系起来，贯穿起来。交流认识。共同前进。

今天我准备讲两个问题，由于是引论的性质，不可能把问题铺开，这一点需要得到大家的谅解。

第一个问题：民俗与民间艺术是民间文化的重要表现，“民间文化”是一个大的范畴，也是一个比较复杂的问题。从总体

上来看，它包括民间创造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它是民间创造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总和，总体表现。“民间文化”这个概念特指在阶级社会中，属于下层的文化的，或者是民族基础的文化。它在民族生活的整体中自成体系，又多方面地对上层文化时时发生着深刻的影响。这样说可能比较抽象，我们可以拿“北京文化”来看这个问题。

北京从金元以来一直是历代王朝的建都之地，是政治、文化的中心。在这样一个历史背景之下，北京文化必然有上层文化与下层文化之分，也就是宫廷文化与民间文化之分。“北京文化”是一个多层次的文化体系，带有多层次的复杂性，既有上层的封建文化，又有下层的民间文化。在民族层次上也是比较复杂的，既有汉族文化，又有少数民族的文化，融合成为一体。金代以后，蒙古族，女真族，满族都曾建都北京，每一代统治都带来一些不同民族性质的文化，程度大小不同。清代对汉族文化吸收最大，以前的女真族，蒙古族也处于文化的融合状态。因此，在北京的民俗里面，既有女真族俗、蒙西族俗、满族俗，又有汉族的民俗。有些民俗是扭搅在一块，很难区分清楚。现在研究北京民俗，在追溯某些民俗的民族归宿和性质时，就有一定的难度和复杂性。例如，春节的“咬春”，吃萝卜，或者吃烙饼，或者是吃驴肉，都是吃一种比较脆硬的东西，用牙来咬。民间认为，有利于坚固牙齿，一年之内不发生牙痛。在近世、现世北京的居民中，仍有这样的风俗。目前已有充分的理由证明，“咬春”这个民俗活动，不是汉族的民俗，可见，其中存在一个民族文化的融合问题。从宫廷文化与民间文化来看，在多数情况下，宫廷文化与民间文化的内容又是结合在一起。现在我们搞的一些高档次的工艺美术品，象景泰

蓝、牙雕、玉雕……恐怕都是民间工艺与宫廷工艺相结合的产物。从它的创造者来说，是民间的，但它从北京地区发展起来，成为北京文化的一个部分，其中就有封建统治者、宫廷的、上层的需求和审美意识渗透里面，形成了一种雍容华贵的体态。这种文化现象，在其它地方比较少，而北京比较突出，“民间”与“宫廷”这两种文化交合得就比较厉害。它不是那么单纯的。封建宫廷庄严华贵的需求，直接影响到民间美术，民间美术又借助了上层的力量得到了发展。北京的园林建筑、宫廷建筑在内，都有类似的现象。在封建统治下，由于贵族的需要，投入了大量人力、财力和物力，促进了它的发展。从这里反映出北京文化不仅具有多民族文化融合的特点，而且反映出民间文化与上层文化融合的特点。它们应该被看成是民族文化重要的积淀。当然，这些积淀都统一在封建文化的体制之中。特别是那些高档次的工艺品，都有着中国封建文化的总体特点。北京许多重要的文化现象，都为这些多重因素交织在一起。就使得北京民俗呈现出一种特殊的风格。研究“北京文化”应该透过它的表层结构，向它的深层结构探索，从它的发展进程之中现察它，揭示它的各个发展阶段的联系。民俗现象和民间艺术是“北京文化”层次里的一个重要表现。“北京文化”中，除了宫廷文化外，主体的东西还是民间文化。而在北京民间文化中，北京的民俗和民间艺术又成为主要因素。所以研究北京文化，离不开民俗，也离不开民间艺术。离开民俗，离开民间艺术，北京的文化恐怕就会黯然失色。搞北京文化史的人，已经注意到：研究北京的文化不可能与研究民俗和民间艺术分开。我们把民俗现象，民间艺术现象放到整个文化形态中来看，就不单单是一个艺术的问题，不单是一个色彩的问题，一

个线条的问题，而是跟整个文化史的脉络联系在一起，跟经济政治史联系在一起了。

“天津文化”也是一个多层次的复合文化。天津是一个从码头、港口发展起来的城市，所谓“天津卫”。天津文化也是多层文化的交织。天津文化一个比较大的方面，就是它的“漕运文化”，漕运使天津迅速发展成为一个码头城市。同时，还有一个平民文化，也就是天津的普通市民的文化。天津的两种文化，一种是资本主义文化，这与北京这个封建体制下的文化古都不一样，而与上海相接近。上海与天津两个城市过去是资本主义的窗口，许多外国资本主义文化侵入进来，在这两个城市得到了比较多的反映。至今，这两个城市还保持着对外来文化吸收的敏锐性。如中国民俗中留胡留须的规定和仪式传统，首先就是上海被打破。天津市民生活中有外来文化的痕迹。这一点与北京相比是有区别的。此外，天津还有一种文化，即封建官僚文化。过去北京等地的封建官僚，下野退隐之后，在天津造别墅养老的人相当多，构成了一个封建官僚文化层次。可见，天津文化是一个多层次的复合体，它有它自己的独特面貌。天津的工艺美术品有其独特之处，如杨柳青年画、泥人张，以及风筝魏等等，这些大多属于平民文化的东西，与民间的种种习俗，如婚丧、求子等联系在一起，成为一整套的民间艺术传统，所以到天津研究民间美术的时候，要把美术现象和整个文化背景联系起来。某一种美术工艺的发展，与它特有的文化背景是相联系的。考察天津近代民俗的发展，就会发现民间美术现象与天津的下层文化的联系非常紧密。

民间美术，是民间固有的物质、文化生活条件下的创造，它不仅是美的欣赏品，而是民间文化的体现，是民间文化心理

和文化面貌的标志。如果我们研究民间美术，将它从整体的民间文化中抽出，仅仅进行单一的视角的研究，路子必然会愈来愈窄。只有把民间美术放人民间文化的范畴进行总体研究，才能进入深层，扩展新领域，才能充分显现其意义与价值。

什么是“民俗”？“民俗”作为学术概念出现得较晚。我国比较早的是古代用的“风俗”这个词。这个词在春秋战国时期就开始出现。孔子曾曰：“移风易俗”，古代对风俗有过解释：“上之所化为风，下之所化为俗”。“上之所化”就是上层所传下来的一种教化性的东西，有一种推广的意义，象一阵风一样。“下之所化”即下层所接受的上层教化的东西，或是下层自我教化的东西。对“风俗”比较早的解释即是如此。在这个解释中，我们可以看出二层意思：一是下民自我教化的东西，二是流传的东西。“民俗”就是下层人民创造的用来自我教化或传袭已久的东西，我们可以给“民俗”下个定义，即“民俗”是创造于民间、传袭于民间的一种文化现象。它是一个国家、民族历史上传承下来的民间文化现象，特别是在人们所创造的物质文化与精神文化当中带有传承性的行为、生活习惯、思想意识等。总体来看，民俗的含义是可以这样说的。在这里，特别要强调“传承性”三个字，因为任何民俗都是民间世代相传的。一种民俗一旦创造出来，就为民间所传袭，并具有一定的规律性和约束力。没有传承，就不能成为民俗。所以，一个事物要成为民俗现象，首先就要为人们共同传承，在群众当中，为世代所遵循。按一般的观念，“传承”必须是三代以上的重复。只有经过三代以上传承的习俗，才有成为民俗的可能。当然，从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来看，民俗还是有变化的。如服饰民俗，从古到今变化很大。但它又相对稳定，特别是在过去的时代，而今